

慈恩獎助學金實施辦法

本校退休教師林光義校友，為紀念慈母，發揚慈愛精神，以照顧母校學弟，特設「慈恩獎學金」壹種，其實施辦法如下：

一、資格：(一) 本校學生家境確屬清寒者皆可申請。

(二) 導師或任課教師推薦值得鼓勵及資助之學生。

二、金額：每名肆仟元整。

三、名額：每學期 10 名。

四、申請期限：

五、附繳文件：前學期成績單

慈 恩 獎 助 學 金 申 請 書			
學生姓名		班級	年 班
電話		學號	
住址			
推薦老師 或導師意 見	導師（推薦老師）簽名：		
審查結果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錄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錄取 審查人簽章：		